

勉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采购项目  
(采购包1)

合同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SCZD2024-ZB-1980-001

甲方：勉县妇幼保健院

乙方：陕西鑫翊健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勉县妇幼保健院

住所：陕西省汉中市勉县和平路东段  
708号

乙方：陕西鑫翊健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华南城1668  
时代广场D1-2103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透视摄影X 射线机	新东方 F7 系列	北京万东医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148700 0.00	1487000 .00	含机 房屏 蔽与 施工
合计大写：壹佰肆拾捌万柒仟元整；				小写：1487000.00 元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壹佰肆拾捌万柒仟元整； 小写：1487000.00 元

2、合同总价包括：详见投标文件

3、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方式：全部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向采购人开具中标价 5%履约保函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 勉县妇幼保健院 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交货期、交货地点及方式：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的供货。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交货方式：符合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要求

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 五、质量保证

-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5、包装要求

5-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5-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6、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 六、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详见投标文件

2、技术资料：详见投标文件

3、技术培训：详见投标文件

3-1、培训内容：详见投标文件

3-2、培训地点：详见投标文件

3-3、培训时间：详见投标文件

3-4、培训人数：详见投标文件

3-5、培训费用：参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4、售后服务

4-1、如遇仪器故障在电话能解决的情况下24小时内必须排除故障，如不能解决，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2-3个工作日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4-3、质保期：整机自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壹年，另提供原厂技术维保三年，合计：肆年。

####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产品装箱提供。

5-1-3、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 七、验收

1、到货验收：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货物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2、货物运行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3、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4、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作为质保金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



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九、合同组成

- 1、中标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 5、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

## 十、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两份，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备案一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勉县妇幼保健院。

4、生效时间：2025年7月17日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勉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勉县和平路东段708号

代表人(签字): 李永凡

电话: 0916-3212675

开户银行: 勉县农业银行和平路分理处

账号: 26630701040007859

乙方名称(盖章):陕西鑫翊健安医疗科技有  
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1668时代广场

代表人(签字):

电话: 13289166555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  
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 3700024609200872274



# 补充协议

甲方：勉县妇幼保健院

乙方：陕西健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17日甲乙双方签订<sup>勉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采购项目(采购包一)</sup>采购合同，现就原合同付款方式协商一致变更如下：

1. 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后支付 40%货款，剩余 60%货款在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向采购人开具中标价 5% 履约保函及全额发票后 30 日内付清，

2.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协议文本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名称（盖章）：勉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勉县和平路东段708号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李伟

电话：0916-3212675

开户银行：陕西省汉中市勉县农行和平路分理处

账号：26630701040007859

代表人（签字）：张国强

电话：1328916655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3700024609200872274

